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三）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四）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贯彻执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

（五）承担规范全县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六）承担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的责任。（七）负责城市市政建设工作。（八）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县村镇建设的责任。（九）负责全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和工程备案工作。（十）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十一）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十二）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霍城县市政环卫处，霍城县城市执法大队，霍城县房地产管理所，霍城县园林绿化管理站，霍城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数 77，实有人数 119 人，其中：在职 71 人，增加 7 人；退休 48 人，增加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032.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32.2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220.7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81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0.00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39.04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907.3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4,907.3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0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4.0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3,939.64	支出总计	13,939.64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3,939.64	9,032.25	1,220.75	5,811.50	2,000.00						4,90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9	170.79	170.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9	170.79	170.7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9	19.19	19.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4	27.44	27.4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6	124.16	12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7	65.77	65.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7	65.77	65.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1	20.31	20.3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0	45.00	45.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6	0.46	0.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0.00										780.00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3		污染防治	780.00										780.00	
211	03	01	大气	780.00										7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39.04	5,478.34	885.84	2,592.50	2,000.00						2,860.6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5.84	885.84	885.8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76.24	276.24	276.2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09.61	609.61	609.61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60.69										2,860.6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60.69										2,860.6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2.50	2,592.50		2,592.5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2.50	2,592.50		2,592.5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2,000.00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										1,00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4.04	3,317.34	98.34	3,219.00							266.7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85.70	3,219.00		3,219.00							266.7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59.00	59.00		59.00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149.51										149.51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3,277.19	3,160.00		3,160.00							117.1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4	98.34	98.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8.34	98.34	98.3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3,939.64	1,220.75	12,718.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9	170.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9	170.7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9	19.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4	27.4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6	12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7	65.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7	65.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1	20.3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0	45.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6	0.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0.00		780.00
211	03		污染防治	780.00		780.00
211	03	01	大气	780.00		7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39.04	885.84	7,453.1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5.84	885.8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76.24	276.2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09.61	609.61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60.69		2,860.6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60.69		2,860.6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2.50		2,592.5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2.50		2,592.5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		1,000.0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4.04	98.34	3,485.7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85.70		3,485.7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59.00		59.00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149.51		149.51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3,277.19		3,277.1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4	98.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8.34	98.3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9,032.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032.2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9	170.7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7	65.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78.34	3,478.34	2,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7.34	3,317.3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9,032.25	支出总计	9,032.25	7,032.25	2,00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7,032.25	1,220.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9	170.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9	170.7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9	19.1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44	27.4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16	12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77	65.7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77	65.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1	20.3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0	45.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6	0.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78.34	885.8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85.84	885.8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76.24	276.2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09.61	609.61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2.5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2.50	2,59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7.34	98.34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19.00	3,219.0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59.00	59.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3,160.00	3,16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4	98.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8.34	98.3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220.75	1,189.72	31.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2.49	1,142.49	
301	01	基本工资	308.86	308.86	
301	02	津贴补贴	227.86	227.86	
301	03	奖金	221.39	221.39	
301	07	绩效工资	91.03	91.0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16	124.1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31	65.3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6	0.4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8	5.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8.34	98.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3		31.03
302	01	办公费	5.76		5.76
302	06	电费	2.00		2.00
302	07	邮电费	2.70		2.70
302	08	取暖费	3.01		3.01
302	11	差旅费	2.10		2.1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2.47		2.47
302	29	福利费	3.71		3.7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9		8.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23	47.23	
303	02	退休费	46.63	46.63	
303	05	生活补助	0.56	0.56	
303	09	奖励金	0.04	0.0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5,811.50	200.00	2,392.50			3,21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92.50	200.00	2,392.5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92.50	200.00	2,392.5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路灯电费	300.00		3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绿化管护费	300.00	200.00	1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市政外包服务费及污水处理委托运 营费	1,992.50		1,99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9.00					3,219.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19.00					3,219.00					
221	01	03	棚户区改造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资金-棚户区改造	59.00					59.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资金-老旧小区改造	3,160.00					3,16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总计	2,000.00			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0			2,0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8.29	8.2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8.29	8.2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29	8.29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4,907.39	4,907.39			4,907.39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907.39	4,907.39			4,907.39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老旧小区改造	101.19	101.19			101.19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49.51	149.51			149.51				
2024 年自治区本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	16.00	16.00			16.00				
特定目标 05100336	260.69	260.69			260.69				
霍城县大气污染物深度治理项目	780.00	780.00			780.00				
特定目标 0510078P	2,600.00	2,600.00			2,600.00				
伊犁州霍城县规划路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1,000.00	1,000.00			1,00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3,939.6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收入预算 13,939.6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20.75 万元，占 8.76%，比上年预算增加 60.30 万元，增长 5.2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在职人员，部分干部职务职级调整，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811.50 万元，占 41.69%，比上年预算增加 2,432.80 万元，增长 72.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增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所以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0 万元，占 14.35%，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县委、政府安排，对照收费项目，加大收费力度，做到应收尽收。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4,907.39 万元，占 35.20%，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93 万元，增长 2.42%，主要原因是将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49.51 万元、霍城县大气污染物深度治理项目 780 万元、霍城县规划路市政道路建设项

目 1000 万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117.19 万元、伊宁机场迁建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600 万元、2024 年霍城县供水、供热、道路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60.69 万元结转到 2025 年预算中。

三、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13,939.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20.75 万元，占 8.76%，比上年预算增加 60.30 万元，增长 5.20%，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部分干部职务职级调整，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 12,718.89 万元，占 91.24%，比上年预算增加 4,548.73 万元，增长 55.67%，主要原因是按照部门工作安排，持续性项目增加预算金额，增加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32.2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32.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65.7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城乡社区支出 3,478.3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 885.84 万元、项目支出 2592.5 万元，包括县城市政服务外包及污水委托运营费、县城路灯电费、县城绿化管护费；住房保障支出 3,317.3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住房公积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公共设施建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五、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032.2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2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30 万元，增长 5.20%，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部分干部职务职级调整，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 5,811.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32.80 万元，增长 72.00%，主要原因是按照部门工作需要，结合发改立项，增加项目预算，增加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0.79 万元，占 2.43%。
- 2、卫生健康支出（类）65.77 万元，占 0.94%。
- 3、城乡社区支出（类）3,478.34 万元，占 49.46%。
- 4、住房保障支出（类）3,317.34 万元，占 47.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41 万元，增长 29.8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27.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84万元，增长47.5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24.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91万元，增长5.0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经费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0.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95万元，下降22.66%，主要原因是调整11名机关工勤人员款项，从行政主款调整到机关事业款项，所以导致行政单位医疗款项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4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13万元，增长36.90%，主要原因是调整11名机关工勤人员款项，从行政主款调整到机关事业款项，所以导致事业单位医疗款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0.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4.55%，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部分干部职务职级调整，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导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276.2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4.97万元，下降27.54%，主要原因是调整11名机关工勤人员款项，从行政主款调整到机关事业款项，所以导致行政运行款项减少。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09.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5.88 万元，增长 28.68%，主要原因是调整 11 名机关工勤人员款项，从行政主款调整到机关事业款项；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经费增加。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59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参照上年本级预算项目未做调整。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9.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按照部门工作计划，将上年未纳入预算的棚户区改造项目本年纳入预算。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6.2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因项目资金未落实、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未纳入预算。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16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6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按照部门工作安排，将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纳入本年预算。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相关支出所列科目调整，有关项目调整至其他科目安排。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8.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2 万元，增长 4.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基本支出预算经费增加。

六、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20.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89.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1.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路灯电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党财办【2018】3 号文霍城县委财经领导小组第三次财经会议纪要

预算安排规模：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300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 2025 年路灯电费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综[2024]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1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3160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棚户区改造

设立的政策依据：伊州财综[2024]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59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绿化管护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党财办【2017】4 号霍城县财经委员会领导小组会议纪要

预算安排规模：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300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绿化管护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市政外包服务费及污水处理委托运营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霍政阅【2021】14 号霍城县人民政府第七次常务会会议纪要

预算安排规模：1,992.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1,992.50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霍城县市政服务外包及污水处理委托运营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0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县委、政府安排，对照收费项目，加大收费力度，做到应收尽收。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支出 2,0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0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县委、政府安排，对照收费项目，加大收费力度，做到应收尽收，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九、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8.2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2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5.09 万元，增长 159.0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5.09 万元，增长 159.06%，主要原因是由于工作单位车辆老化维修支出较大，增加了维护经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4,907.3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4,907.39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老旧小区改造 101.19 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49.51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3. 2024 年自治区本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 16.00 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4. 霍城县大气污染物深度治理项目 780.00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大气污染物深度治理项目。

5. 伊犁州霍城县规划路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1,000.00 万元，主要用于：霍城县规划路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6. 特定目标 05100336 260.69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7. 特定目标 0510078P 2,60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 万元，增长 3.4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按照每个人 3500 元标准相应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 5.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28 万元。

2025 年,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426.40 平方米,价值 194.82 万元。

2. 车辆 38 辆,价值 1,247.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7.0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3 辆,价值 104.59 万元;其他车辆 33 辆,价值 1,106.3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0.0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48,791.1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939.64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6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7811.5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联系人		张秀梅	联系电话	13999576353	
年度绩效目标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随着我国城市发展逐渐由增量进入存量时代，城市有机更新的课题已经摆在面前。2020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大力对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进行改造提升，这为城市更新和复兴带来了契机。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属于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的范畴，它建设的好坏直接影响到一个群体的生存质量，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计划改造老旧小区 40 个、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500 户、绿化管护面积 496.93 公顷、污水处理量 260 万吨、县城环卫服务面积 277.7 万平方米，大大解决了居民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提高辖区居民生活质量。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3,219.00	
			本级安排	5,813.25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907.3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县城环卫服务面积	≥277.70 万平方米	霍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与 2035 年远景目标、市政服务外包环卫服务合同	22.5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260 万吨	霍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与 2035 年远景目标、洁通排水公司 2024 年工作总结 2025 年工作计划	22.5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个数	≥40 个	霍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与 2035 年远景目标、霍城县 2025 年保障性	22.5

				住房工作计划 表	
	数量指标	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数量	=500 户	霍城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与 2035 年远景目标、关于霍城县 2025 年棚户区改造工作的 情况	2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					项目负责人	魏春斌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160.00	其中：财政拨款	3,1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综{2024}30 号）通过老旧小区项目的实施，实现改善 40 个小区，1498 户居民供水、供热管网，外墙保温、道路硬化，充电桩，停车位等配套相关附属设施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个数	=40 个	计划标准	26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造小区户数	=1498 户	计划标准	883 户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造小区楼栋栋数	=75 栋	计划标准	46 栋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用	<=2852.8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0.43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预备费	<=96.77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计划标准	是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路灯电费					项目负责人	丁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紧紧把握“拉大框架、构筑风骨、培育灵气、塑造灵魂”的定位，重点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提高县城城市品位，依法加强城市建设与管理，全力打造“美丽霍城”,本年度计划完成目标任务：目标 1：保障县城 2353 盏路灯正常使用，路灯亮化率达到 95 以上。目标 2：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高生活质量，促进居民安居乐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路灯电缆故障	>=320处	历史标准	216 处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控制箱故障	>=56处	历史标准	58 处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红绿灯故障	>=86处	历史标准	63 处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路灯电费缴纳月数	=12个月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路灯亮化率	>=95%	历史标准	95%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路灯亮化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历史标准	95%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路灯电费成本	<=25万元/月	计划标准	25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出行安全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显著提高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绿化管护费				项目负责人	李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园林绿化社会化管理工作，促进园林绿化养护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最大限度的发挥绿地的生态效益，提升县城绿色景观品质，促进园林事业可持续发展，为提高改善人民生活环境，提高县城人民幸福指数，为县城人民创造清洁，整洁的生产生活环境，全面完成县委政府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重点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提高县城城市品位，依法加强城市建设与管理，支持基层脱贫摘帽，全力打造“美丽霍城”，目标 1：完成绿化管护 496.93 公顷，目标 2：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高生活质量，促进居民安居乐业，目标 3：做好全县城区常态化绿化养护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护面积	>=496.93 公顷	历史标准	496.93 公顷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绿化管护人员	>=56 人	历史标准	5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绿化管护人员工资	<=2955 元/月	计划标准	2955 元/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绿化管护费	<=101.4 万元	计划标准	101.4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有效改善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市政服务外包服务费及污水处理委托运营费				项目负责人		杨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92.50	其中：财政拨款	1,992.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部门预算指标的通知。2025 年，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这一总目标，城市规划建设与管理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环卫服务面积	>=277.70 万平方米	历史标准	277.7 万平方米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污水处理量	>=260 万吨	历史标准	242.88 万吨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街道清扫干净整洁率	>=95%	历史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及时率	>=95%	历史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污水排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外包资金成本	=1644.50 万元	计划标准	1644.5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污水处理委托运营费	=348 万元	计划标准	348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历史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使用压缩式垃圾车清运量	>=41062.13 吨	计划标准	60130.6 吨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项目负责人	魏春斌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0.00	本级配套：	5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伊州财综〔2024〕30 号）棚户区改造政策和霍城县城市建设需要，实施 2025 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完成 2.8 户棚户区改造（城市危旧房），达到改善城市面貌推动城市发展目的。中央补助资金 59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征收居民满意度		≥90%		
	数量指标	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数量		=2.8 户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确定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目标		是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单位有 1 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2000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涉及金额为 4907.39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220.75 万元，无需做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11日